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盧劍峰
電話：08-7320415#3612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ljfboy@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12462000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縣高中以下學校維持實體上課至學期結束，有關因確診而暫停實體課程及請防疫假學生之學習需求及期末定期評量實施方式，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保障學生請「防疫假」期間之學習需求，教師應提供請防疫假學生同步、非同步或混成等多元彈性方式指導學生學習，並請以混成教學為優先。如教師有平板設備等不足情形，得向本府教育處借用。
- 二、6月23日至30日為期末定期評量週，請學校妥適安排評量事宜，相關注意事項如下：
 - (一)因全班暫停實體課程無法考試：學校得延後辦理評量、調整定期評量次數或改採多元評量。對於部分居家線上學習學生評量方式，請學校從寬認定。
 - (二)因應疫情請學校提供以下二類假別學生彈性補考措施：
 - 1、確診學生、居家隔離學生：於隔離期滿7天後，返校即進行補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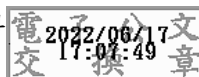
2、個別請防疫假學生：若家長擔心疫情無法到校，改以多元評量或線上考試等彈性方式進行。

三、本學期學校結業式(6月30日)依各校規劃方式採實體辦理，或輔以線上同步視訊提供未到校學生參與。

四、請學校務必落實防疫措施，學童戴好口罩、勤洗手，家長如果擔憂孩子到校上課有染疫風險，可以請防疫假採遠距教學，不影響出勤紀錄及成績。

正本：各高國中、本縣各國小(不含大路關、崇華)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